

高雄科技大學(楠梓/旗津校區)

招收短期交流生簡章

一、申請資格

1. 必須為與本校(楠梓/旗津校區)簽訂「學生交流合作約定書」之大陸地區大專院校在學學生。
2. 必須是品行端正、在學成績良好、與他人互動關係佳、對兩岸文化教育交流有熱忱之學生。
3. 必須先經由所屬學校推薦，受推薦後依規定程序提出申請，本校並保有錄取與否之權利。

二、招收系所

目前本校(楠梓/旗津校區)各系所均接受姊妹校相關系所交流生報名申請，系所介紹詳見本校網站：<http://www.nkmu.edu.tw/>

(請選擇留在原網站，若到新建置網頁，請務必選擇楠梓/旗津校區的科系，若選擇其他校區者，請恕無法辦理)，亦可參考以下表格，交流生皆屬於日間部(大學部及碩博士)，細部系所內容請至本校網站查詢。

楠梓/旗津校區招收系所如下：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海洋工程學院 | |
| 海洋環境工程系 (含碩士班) | 造船及海洋工程系 (含碩士班) |
| 微電子工程系 (含碩士班) | 電訊工程系 (含碩士班) |
| 海事學院(本學院科系位於旗津校區) | |
| 航運技術系 (含碩士班) | 輪機工程系 (含碩士班) |
| 海事資訊科技系 (含碩士班) | |
| 水園學院 | |
| 漁業生產與管理系 (含碩士班) | 水產食品科學系 (含碩士班) |
| 水產養殖系 (含碩士班) | 海洋生物技術系 (含碩士班) |
| 管理學院(楠梓校區) | |
| 航運管理系 (含碩/博士班) | 資訊管理系 (含碩士班) |
| 供應鏈管理系 (含碩士班) | 海洋休閒管理系 (含碩士班) |
| 海洋事務與產業管理研究所 | |

三、受推薦學生之申請資訊

| | | |
|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|
| 研修時間 | 秋季 | 每年9月至次年1月 |
| | 春季 | 每年2月至6月 |
| 申請日期 | 秋季 | 每年4月30日截止 |
| | 春季 | 每年11月15日截止 |
| 期限 | 原則上以一學期為原則；如須延長短期研修時間，應於申請時提出，並經雙方學校同意，延長交流期限至一學年。 | |
| 名額 | 請依據信件內容通知為主。 | |
| 學費 | <p>公費交流生免負擔學雜費，自費交流生每學期學雜費約新台幣45,000元-53,000元不等，視各院而定，107學年度收費標準如下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管理學院(楠梓/旗津校區):45,628元 2. 水圈學院:50,126元 3. 海事學院:52,554元 4. 海工學院:52,558元 | |
| 申請文件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來校短期研修(究)申請表(附件1)。 2. 選讀生課程登記資料表(附件2)。 3. 校方開立之在學證明函正本2份(須有校方之戳章)。 4. 該校兩位專任教師簽章後之推薦函(附件3)。 5. 讀書計畫或研究計畫(中文簡體繁體皆可)(附件4)。 6. 宿舍申請表(附件5)。 7. 健康證明檢查表(包括三個月以內之HIV帶原檢驗報告及胸腔X光報告、麻疹及德國麻疹(風疹)接種證明)(附件6)。 8. 大陸地區人民入出臺灣地區申請書(請確實填寫各項欄位資料，包括電子郵件信箱，貼上規定格式之相片及身分證明文件影本，申請人並須親自簽名)(附件7)。 9. 彩色白底2吋相片電子檔(jpg)(大陸地區人民入出臺灣地區申請書上之格式，須露耳)。 10. 歷年成績單正本1份。 11. 入台證申請費用每人新台幣615元整(於抵台報到註冊時繳交)。 12. 財力證明新台幣15萬元以上。 | |
| 入台證件申請 | <p>依申請事由需檢附以下文件(電子檔)： (檔案格式為jpg, jpeg / 檔案大小請小於4MB)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影本(正面、反面)(jpg) | |

| | |
|------|--|
| | <p>2 大陸地區人民入出臺灣地區申請書(word/excel)</p> <p>3. 彩色白底 2 吋相片電子檔(jpg)</p> <p>4. (3 個月內有效)彩色在學證明(jpg)</p> <p>5. 研究計畫(jpg)</p> |
| 住宿資訊 | <p>1. 本校備有宿舍，住宿費每人每學期約新台幣 7,800 元，另須繳交 1,000 元住宿保證金，惟若宿舍額滿則須於校外住宿，金額不定，依居住環境不同而有異，住宿地點由學校統一安排，自費生原則上安排校外住宿。</p> <p>2. 旗津校區科系(輪機工程系、航運技術系、海事資訊系)原則上必須住宿，並由學校統一安排宿舍床位，不得擅自要求更換，惟若宿舍額滿則須於校外住宿，金額不定，依居住環境不同而有異，住宿地點由學校統一安排，住宿費每人每學期約新台幣 7,450 元，另須繳交 1,250 元住宿保證金。</p> <p>3. 若有任何更動請依本校現場說明為主。</p> |
| 醫療保險 | <p>交流生必須強制參加醫療保險，每月新台幣 500 元，抵台時請與入台證費一同繳交，若不參加保險者，請提出自己的保險證明並簽署放棄保險聲明書。</p> |
| 其他資訊 | <p>1. 學費繳交一律以新台幣方式繳交，到校後再行繳費。</p> <p>2. 交流生之膳食費、交通費、書籍費及其它生活費用等均由學生自付。</p> <p>3. 住宿校內者請務必遵守校內住宿公約。</p> <p>4. 請先行查詢高雄相關生活資訊，並了解高雄及學校生活圈。</p> |